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杭州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董事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南存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相关内容，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内容。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内容，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8,686,569,702.90 元。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含税）0.5 元，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约人民币 1,074,484,488.00 元，约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次分配。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南存辉、朱信敏、王国荣、张智寰、郭帽俊、陆川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

的《正泰电器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的颁布及修订对应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变更调整。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34,815,037.00 元坏账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相关内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预计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折合人民币不超过 150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核准或签订协议金额为准。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刘淼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同意《正泰电器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相关内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 2021 年 6 月 7 日上午 9:00 在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1 号科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正泰电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